

证券代码：870608

证券简称：印象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同一股东应选择上述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15:00—2024 年 12 月 2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通讯方式参与会议的时间与现场会议时间相同。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08	印象股份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聘请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根据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增强品牌影响力并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上市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在取得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批准/备案后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境外资本市场状况、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及其他情况所决定的发行日期，按照刊发的 H 股招股说明书及 H 股国际配售招股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三）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得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用途：“印象大红袍”实景演出项目全面升级、升级和改进大红袍体验中心、设立演出管理公司、引入智能运营系统、提升品牌形象和业务推广和补充营运资金。若出现募集资金超过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

另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内根据项目审批及投资进度、监管机构相关意见、公司运营情况等因素视情况对募集资金用途及其金额进行明确或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及确定具体投向及使用计划，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取舍、顺序及投资金额作个别适当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披露确定超募资金的用途

（如适用）等）。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及投向计划以经董事会批准的 H 股招股说明书的最终披露内容为准。

（四）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在扣除公司于本次发行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分配股利（如有）后，就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于本次发行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根据需要转授权郑彬和衷柏夷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处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一切事宜。

（六）审议《关于制定 H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现拟定 H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在《公司章程（草案）》生效前，现行公司章程继续有效。

提请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章程（草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等，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经营范围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股本变动等事宜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相应条款，并就注册资本和章程变更等事项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核准、变更、备案等事宜，但该等修订不能对股东权益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并须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香港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监管、审核机关的规定。

（七）审议《关于制定 H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并与制定的拟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衔接，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制定下列内部治理制度：

- 1、《关于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2、《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3、《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4、《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5、《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6、《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7、《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管理办法（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8、《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9、《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及管治政策及程序手册（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制定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为顺利推进本次发行上市，做好在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过程中的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制定《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

（九）审议《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他境外相关规定和市场惯例，为充分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购买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保险”）。

（十）审议《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满足上市需要，经综合考量和审慎评估，公司拟聘请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十一）审议《关于 A1 表格中公司承诺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在递交给香港联交所的 A1 文件 M103 表格中做出相关承诺。

（十二）审议《关于批准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在香港主要营业地址及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送达代理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需要，公司将依据香港《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

（十三）审议《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张维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前述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其任期自公司 H 股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十四）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董事角色。

（十五）审议《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联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并与制定的拟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印象

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衔接，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联交所上市后适用）》。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1；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 前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武夷山市度假区茶博园数字茶博馆内 联系电话：0599-5132810

（二）会议费用：与会者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印象大红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